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于2015年6月9日以专人送达和传真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变更的议案》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接近尾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已实施完毕,公司股本和主营业务均发生变化,公司总股数由660,800,000股变为1,341,587,523股。根据公司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联合提议,拟对公司注册资本和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一)公司注册资本由660,800,000元人民币变更为1,341,587,523元人民币。

(二)公司经营范围由“水泥、水泥熟料及水泥深加工产品、水泥生产及研究开发所需原料、设备配件、其他建材的生产、销售;相关产品的销售、运输;与水泥产品相关的技术服务。”变更为“开发、回收、加工、销售可利用再生资源;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日

用杂品（鞭炮除外）、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钢材、矿产品、金属材料、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纸制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销售；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服务；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以上变更，均以公司工商注册登记机关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最终核准为准。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接近尾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已实施完毕，公司股本和主营业务均发生变化，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联合提议，拟对公司章程做如下修改：

条款序号	修订前内容	修订后内容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6080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41,587,523 元。
第十一条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董事会秘书、总会计师、总工程师。	本章程所称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水泥、水泥熟料及水泥深加工产品、水泥生产及研究开发所需原料、设备配件、其他建材的生产、销售；相关产品的销售、运输；与水泥产品相关的技术服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公司经营范围是：开发、回收、加工、销售可利用再生资源；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鞭炮除外）、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钢材、矿产品、金属材料、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纸制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销售；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服务；

		项目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第十四条	公司经营方式：制造、批发、零售、技术服务。	公司经营方式：再生资源的回收、利用与开发。
第二十一条	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 66,08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2015 年 5 月，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91 号)，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 680,787,523 股。公司现时股份总数为 1,341,587,523 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七十三条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公司住所地。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办公地，或股东大会通知中注明的方便股东参加会议的其他地点。
第一百零二条	<p>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副董事长(公司有两位或两位以上副董事长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副董事长主持)主持，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p> <p>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监事会副主席主持，监事会副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p> <p>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p> <p>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p>	<p>股东大会由董事长主持。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p> <p>监事会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监事会主席主持。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的一名监事主持。</p> <p>股东自行召集的股东大会，由召集人推举代表主持。</p> <p>召开股东大会时，会议主持人违反议事规则使股东大会无法继续进行的，经现场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过半数的股东同意，股东大会可推举一人担任会议主持人，继续开会。</p>
第一百九十九条	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包括三名独立董事)，设董事长一人，副董事长一至二人。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包括三名独立董事)，设董事长一人。
第二百条	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董事长由公司董事担任，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和罢免。
第二百零二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权时，由董事长委托一名副董事长代行其职权。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权时，由董事长委托一名董事代行其职权。
第二百零	(十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	(十一)聘任或者解聘公司总经理、董

三条	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工程师，并根据考核情况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董事会秘书；根据总经理的提名，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并根据考核情况决定其报酬事项和奖惩事项；
第二百四十二条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2名，公司职工代表1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设监事会副主席一名，以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或者罢免。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责时，应当由该监事会主席委托一名监事会副主席代行其职权。	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2名，公司职工代表1名。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以全体监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或者罢免。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责时，应当由该监事会主席委托一名监事代行其职权。

上述经营范围等变更事项，最终以公司工商注册登记机关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核准为准。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接近尾声，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宜已实施完毕，公司股本、第一大股东和主营业务均发生变化，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71,052,901 股，占公司总股数 1,341,587,523 股的 50.02%的股东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联合提议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七名董事候选人。其中：

(一)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提管爱国先生和沈振山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股东董事人选；

(二)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提名刘伟杰先生和朱连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股东董事人选；

(三)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提名刘贵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

(四)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提名温宗国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

事会独立董事人选；

(五)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提名伍远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选；。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公司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发表了专项意见。独立董事陈贵春女士、李敏先生和孙红梅女士共同对上述公司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发表了专项意见。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决定，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需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请股东大会选举。

上述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本公告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声明全文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表决结果：

管爱国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沈振山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刘伟杰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朱连升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刘贵彬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温宗国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伍远超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成员在任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工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等工商变更登记工作的顺利进行，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授权公司董事会办

理与上述工商变更登记相关的一切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最终核准情况，确定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和《公司章程》的修改等；

2.根据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有关要求修改、补充、签署、递交、呈报、执行与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有关的一切文件和申报材料；

3.如有关政府部门对本次工商变更登记事项有新的规定和要求，根据新规定对相关申报材料进行修改、调整；

4.办理与本次工商变更登记有关的其他事宜。

本授权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完成之日止。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一、二、三、四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定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的《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15-028)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附件：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6 月 10 日

附：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管爱国先生简历

管爱国先生，汉族，中共党员，1962年2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农业经济专业，大学本科学历，1983年8月参加工作，高级经济师，吉林大学环境与资源学院兼职教授，上海第二工业大学研究生导师。现任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商业部供销合作管理司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国际合作部副处长、处长、直属企业办公室副主任。主要担任的社会职务为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常务副会长、法定代表人，中国循环经济协会副会长。

刘伟杰先生简历

刘伟杰先生，汉族，中共党员，1978年1月生，毕业于河北经贸大学，大学本科学历。曾任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秘、投资总监；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再生资源交易有限公司总经理。

沈振山先生简历

沈振山先生，汉族，中共党员，1965年2月生，毕业于北京市供销学校财务专业，1985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曾任顺义区供销社木林供销社会计、主管会计、副主任主管

会计；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江苏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再生公司华东网络经营管理中心总监。

朱连升先生简历

朱连升先生，汉族，1976年12月生，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9年8月参加工作。曾任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投资部项目经理、事业发展部副经理、投资部副经理、家电事业部投资部（上市办公室）经理。

刘贵彬先生简历

刘贵彬先生，汉族，1966年7月生，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大学本科学历，1989年7月参加工作，注册会计师。现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委员。曾任四川会计师事务所部门主任；成都日月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四川分所副主任会计师；岳华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董事长；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管理委员会委员。

温宗国先生简历

温宗国先生，汉族，中共党员，1978年4月生，毕业于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清华大学环境学院特别研究员，博士生导师。曾任清华大学环境科学与工程系助理研究员、博士后，助理研究员；清华大学环境学院副研究员，副研究员、博士生导师。

伍远超先生简历

伍远超先生，汉族，1965年7月生，中共党员，毕业于西南政法大学法学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在读。现任北京腾铭律师事务所律师。曾任法律出版社副编审、中国民主法制出版社副编审、北京泰泽律师事务所律师。